

单一来源采购论证签到表

项目名称：苍南霞关风电场改造升级及新增智能调控系统项目 光纤通道租用项目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备注
赵云	温州云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958869067	
胡发标	温州元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高工	15858758581	
	温州市智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13676780329	

2025年8月1日

关于苍南霞关风电场改造升级及新增智能调控系统项目光纤通道租用项目单一来源采购的专家论证意见

根据《温州市市属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法》和《温州市能源发展有限公司采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苍南格林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 日就苍南霞关风电场改造升级及新增智能调控系统项目光纤通道租用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国有企业采购，具体理由为：

霞关风电改造项目拆除原霞关风电场一期 18 台 0.78MW 风机，新建 4 台 12MW 和 2 台 7.5MW 的风电机组，新建装机容量为 63MW，拟拆除原 35kV 升压变电站，并在原站址新建一座 110kV 升压变电站，升压站经 1 回 110kV 并网线路送出，年上网电量约为 14793 万 kWh，年等效满负荷小时数约为 2348h，规划 2025 年投运。原风电场通信光纤通道依托风电场 35kV 送出线路架设，线路通过草峙岛、弹棉屿架空跨越至北关岛接入霞关风电场升压站，线路产权属于我公司所有。由于项目技改升级，容量增大，原 35kV 送出线路容量无法满足要求，同时本项目涉及跨越的两个小岛面积较小，廊道受限，只能拆除原 35kV 线路为新建 110kV 线路让出通道，新建的 110kV 线路由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温州供电公司（以下简称温州国网公司）进行投资建设并接入本项目升压站。由于原 35kV 线路拆除后附属的光纤也同步拆除，新建 110kV 线路产权为温州国网公司所有，因此需租用其两芯光纤通道作为风电场对外通讯及宽带使用。目前由温州国网公司实施的温州苍南霞关风电改造项目 110kV 送出工程已获得苍南县发展和改革局核准批复，目前正在建设实施阶段。

由于北关岛至岸上过海光纤通道仅国家电网一家单位提供，具有唯一性。根据《温州市能源发展有限公司采购管理办法》（温能源〔2024〕44 号）“第二十四条第一点和《温州市市属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法》第三十条第一点“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包括需要采购不可替代的专利或专有技术的”的相关规定。本次采购拟采用单一来源采购的方式，拟选定供应商单位为浙江思极科技服务有限公司，该公司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的三级子公司，负责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资产范围内的设施运营等。采购预算金额为人民币 432 万元，年租金 21.6 万元/年，租期 20 年。

拟定单一来源采购供应商：浙江思极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专家论证意见：

经审查并结合采购单位实际情况，建议按《温州市市属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法》第三十条和《温州市能源发展有限公司采购管理办法》第二十四条第一点“……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一）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包括需要采购不可替代的专利或专有技术的”的规定，建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向浙江思极科技服务有限公司进行采购。

论证专家签字：

赵云 胡爱鹏 李吉

2025 年 8 月 1 日